

2024 年度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研究制定有关土地储备的政策措施，受市政府委托具体承办土地储备的各项业务；承担编制土地储备规划和土地储备年度计划拟定工作；通过收回、收购、置换和征收等方式实施土地储备；建立土地储备库，加强政府对土地利用和供应的有效控制，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土地资源；承办储备土地出让的前期准备工作，进行本市经济发展重点项目所需区、块土地的成片综合开发，并供市政府出让；承办国有储备土地使用权租赁（用）工作；筹措、管理和使用土地储备资金；从事本市重点建设项目用地的开发及土地出让的招商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行政综合科、土地储备科、资产管理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坚持效果导向，做实调查研究

自 2019 年起，省厅接连下发文件，要求建立“土地储备项目库”，更好落实履行自然资源“两统一”核心职责。新形势下，要进一步强化土地储备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土地储备规划编制需要坚持以成果实效为导向，提高规划的落地性和指导性，降低土地储备的盲目性和随意性。

储备中心将加速推进海安市土地储备规划编制工作，力争

上半年形成规划初步成果。储备中心计划会同编制单位到各区镇进行走访调研，实地勘查城乡建设用地利用现状，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镇规划现有成果的基础上，客观分析土地储备适宜性和潜力，合理确定土地储备潜力规模类型和空间分布，建立“土地储备项目库”，确保调查研究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形成征求意见稿后，将召开土地储备规划成果交流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对征求意见稿进行调整，扎实做好调查研究“后半篇文章”。

（二）推动工作规范，提升工作效能

机构改革后，土地要按照“批、征、储、供、用”全生命周期信息化进行管理，除单独选址项目涉及的用地外，其他来源的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纳入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统一管理。当前，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模式处于起步阶段，系统运行和储备计划管理工作还需根据实际工作开展中碰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形成规范的业务运转流程。

在后续工作中，我中心计划于年初面向分局相关业务人员就系统填报、土地储备业务组织开展培训，严格把关分局报送的土地储备计划编制基础数据，推进 2024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含三年滚动计划）的编制工作，增强计划的可实施性，提升系统数据填报的准确性，3 月底前完成年度土地成储备计划报送审核工作；对分局提出的填报问题及时进行答疑，对系统填报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进行收集和梳理，加快推动国有建设用地“储供”闭环管理工作。

（三）聚焦中心大局，着力推动发展

实施低效闲置工业用地收储，是低效闲置用地盘活的有效补充方式之一，是积极响应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提出的，建设用地利用要“严控增量，盘活存量，优化结构，提升效率”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推动海安经济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实现政府、企业、公众三方共赢。明年，储备中心将继续做好低效闲置工业用地收储的推广工作，配合区镇、街道做好低效闲置用地收储过程中的政策指导和部门协调工作，推动低效闲置工业用地收储成为我市国有建设用地补充的稳定来源。

省财政厅代各县市发行的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时间长、利率低，往期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为我市旧城改造、生态区建设和园区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2024 年的债券申报暂未有明确消息，但储备中心将搜集资料、筛选地块，对收储成本及土地出让收入进行测算，做好风险控制，并与市财政局保持联络，为土地储备债券的申报工作做好准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5.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2.7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0.2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5.08	本年支出合计	515.0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15.08	支出总计	515.0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515.08	515.08	515.08														
083005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515.08	515.08	515.0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15.08	423.21	9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2	31.59	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9	3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6	21.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20811	残疾人事业	0.53		0.5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3		0.5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2.71	251.37	91.3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42.71	251.37	91.34			
2200150	事业运行	342.71	251.37	91.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25	140.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25	140.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8	37.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2.97	102.9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15.08	一、本年支出	515.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5.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2. 71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40. 2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15. 08	支出总计	515. 0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5.08	423.21	401.65	21.56	9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2	31.59	31.59		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9	31.59	3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6	21.06	21.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10.53		
20811	残疾人事业	0.53				0.5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3				0.5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2.71	251.37	229.81	21.56	91.3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42.71	251.37	229.81	21.56	91.34
2200150	事业运行	342.71	251.37	229.81	21.56	91.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25	140.25	140.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25	140.25	140.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8	37.28	37.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2.97	102.97	102.97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3. 21	401. 65	21. 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 46	379. 46	
30101	基本工资	58. 14	58. 14	
30102	津贴补贴	89. 18	89. 18	
30103	奖金	52. 67	52. 67	
30107	绩效工资	73. 49	73. 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 06	21. 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 53	10. 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 85	11. 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 66	5. 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 28	37. 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 60	19. 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 56		21. 56
30201	办公费	7. 30		7. 30
30213	维修（护）费	0. 50		0. 50
30226	劳务费	0. 50		0. 50
30228	工会经费	2. 63		2. 63
30229	福利费	0. 58		0. 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 26		7. 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79		2. 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 19	22. 19	
30302	退休费	22. 19	22. 19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15.08	423.21	401.65	21.56	91.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2	31.59	31.59		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9	31.59	3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06	21.06	21.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53	10.53	10.53		
20811	残疾人事业	0.53				0.53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3				0.5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2.71	251.37	229.81	21.56	91.3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42.71	251.37	229.81	21.56	91.34
2200150	事业运行	342.71	251.37	229.81	21.56	91.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25	140.25	140.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25	140.25	140.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28	37.28	37.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2.97	102.97	102.97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3. 21	401. 65	21. 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9. 46	379. 46	
30101	基本工资	58. 14	58. 14	
30102	津贴补贴	89. 18	89. 18	
30103	奖金	52. 67	52. 67	
30107	绩效工资	73. 49	73. 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 06	21. 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 53	10. 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 85	11. 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 66	5. 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 28	37. 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 60	19. 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 56		21. 56
30201	办公费	7. 30		7. 30
30213	维修（护）费	0. 50		0. 50
30226	劳务费	0. 50		0. 50
30228	工会经费	2. 63		2. 63
30229	福利费	0. 58		0. 5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 26		7. 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79		2. 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 19	22. 19	
30302	退休费	22. 19	22. 19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1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6.71 万元，增长 9.97%。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15.0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15.0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6.71 万元，增长 9.9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的提高：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二是专项业务费的提高：工作餐标准提高及新增残保金项目。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515.0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15.08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2.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及残保金的缴纳。与上年相比增加 0.89 万元，增长 2.85%。主要原因是统一新增残保金项目。

(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342.7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日常运转支出、项目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7.62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的提高：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二是专项业务费的提高：工作餐标准提高及新增残保金项目。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40.2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纳及提租补贴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38.2 万元，增长 37.43%。主要原因是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515.0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15.0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5.0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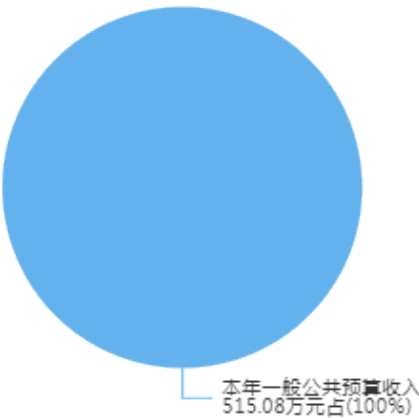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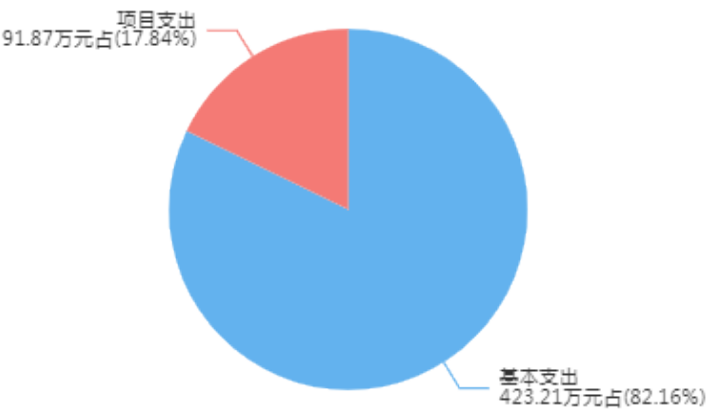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515.0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3.21 万元，占 82.16%；
项目支出 91.87 万元，占 17.8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1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6.71 万元，增长 9.9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的提高：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二是专项业务费的提高：工作餐标准提高及新增残保金项目。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15.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71 万元，增长 9.9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的提高：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二是专项业务费的提高：工作餐标准提高及新增残保金项目。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1.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4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带来的相应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0.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2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带来的相应基数调整。

3.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 0.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统一新增残保金项目。

（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342.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62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的提高：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二是专项业务费的提高：工作餐标准提高及新增残保金项目。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7.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5 万元，增长 15.67%。主要原因是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02.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15 万元，增长 47.48%。主要原因是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23.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1.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1.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1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6.71 万元，增长 9.9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的提高：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计提基数恢复至 2022 年；二是专项业务费的提高：工作餐标准提高及新增残保金项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23.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1.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1.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安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15.08 万元；本单位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1.87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

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

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单位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